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吉艾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2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更新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56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2015年12月21日，公司公开披露了《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并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提交了本次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

2016年1月25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就上述书面回复的进一步反馈意见进行了补充核查，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论证分析和说明，并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更新。详细情况见《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更新稿）》。公司将按照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相关反馈意见

的书面回复。

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北京）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6 年1月26日